



脑动极光
BRAIN AU

BrainAurora Medical Technology Limited

脑动极光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681



2025 中期
報告



目錄

2	公司資料
4	業務摘要
6	財務摘要
7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3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3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39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40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42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44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45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66	前瞻性陳述
67	釋義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譚錚先生

(董事會主席)

王曉怡博士

(自2025年6月19日起辭任)

非執行董事

李思睿先生

李明秋女士

Deng Feng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曉波先生

段濤博士

李月中先生

公司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浙江省

紹興市越城區

平江路2號

紹興水木灣區科學園

3號樓13層1301室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希慎道33號

利園一期19樓1910室

註冊辦事處

#4-210, Governors Sq.

23 Lime Tree Bay Avenue

PO Box 32311

Grand Cayman KY1-1209

Cayman Islands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ICS Corporate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Palm Grove Unit 4

265 Smith Road, George Town

P.O. Box 52A Edgewater Way, #1653

Grand Cayman KY1-9006

Cayman Islands

聯席公司秘書

王俊傑先生

岑影文女士

授權代表

譚錚先生

岑影文女士

審計委員會

林曉波先生(主席)

李月中先生

段濤博士

薪酬委員會

李月中先生(主席)

林曉波先生

段濤博士

公司資料

提名委員會

譚錚先生(主席)
李月中先生
段濤博士

香港證券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股份代號

6681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及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35樓

公司網站

66nao.cn

合規顧問

浦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軒尼詩道1號
浦發銀行大廈33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農業銀行紹興袍江支行
中國
浙江省
紹興市
袍江開發區
世紀東街86號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北苑路科技金融支行
中國
北京市
朝陽區
安慧東里36號4號樓

上市日期

2025年1月8日

業務摘要

於2025年上半年，我們在推進產品管線、AI技術創新及業務運營等方面取得重大進展。具體而言，我們在以下領域取得進展：

1. 核心管線在科研及臨床試驗方面的重要進展

(1) 閱讀障礙輔助康復訓練軟件

目前已完成研發階段工作即將進入註冊臨床試驗階段，現已通過主中心倫理審查，預計第三季度末開始入組並申請分中心的倫理審查。預計於2026年初完成數據收集工作，並於2026年第三季度底提交相關醫療器械註冊證的申請。

(2) 認知數字療法在高血壓、冠心病、房顫合併認知功能障礙但無癡呆患者的隨機對照試驗

該系列研究包含三項子研究，已累計納入649名患者，所有患者的隨訪工作已於2024年完成。截止目前，數據分析及研究報告撰寫已完成，公司計劃於2026年提交相關醫療器械註冊證申請。

(3) 抑鬱症治療軟件

本公司已完成該治療軟件開發階段工作及預試驗工作，計劃於2026年啟動抑鬱症治療軟件的臨床試驗工作。

(4) 兒童注意缺陷多動障礙(ADHD)數藥聯合取得突破

本公司與北京大學第六醫院合作完成了「注意缺陷多動障礙基於多維度認知功能評估的電子化靶向干預技術的開發與應用」，為國內首個驗證數藥聯合療法對兒童注意缺陷多動障礙(ADHD)患者核心症狀治療效果的多中心隨機對照試驗，研究成果在《BMC Medicine》正式發表。

研究將124名ADHD患兒隨機分為單藥治療組(托莫西汀)和靶向認知數字療法與藥物聯合治療，進行為期8週的干預。結果顯示，與單純服用托莫西汀的單藥治療組相比，聯合組在多個核心症狀方面改善顯著：注意缺陷維度的得分改善率從23.3%提升至34.6%，多動衝動維度的得分改善率從18.0%提高到34.6%，核心症狀總體得分改善率由21.5%增至34.3%。該研究成功驗證了數藥聯合相較於單藥物(托莫西汀)治療對ADHD核心症狀的顯著改善效果，填補了國內ADHD數字療法循證研究的空白，也標誌著數藥聯合治療正式進入協同增效的新階段。這一療法突破傳統藥物局限，展現出數字療法在神經發育障礙中的精準潛力。

業務摘要

2. 不斷推動AI在醫療領域的創新和應用

- (1) 本公司撰寫的論文《Improve Decoding Factuality by Token-wise Cross Layer Entropy of Large Language Models》中提出了一種跨層熵增強解碼的方法，無需額外訓練大語言模型參數即可減輕幻覺問題，該論文被North American Chapter of the Association for Computational Linguistics (NAACL2025)成功錄用，NAACL是自然語言處理領域三大頂級國際會議之一。大模型在醫療領域應用場景廣闊，但大模型幻覺等問題一直是阻礙應用的關鍵問題，該研究成果在處理大模型幻覺問題上提供了一種新方法。
- (2) 本公司自主研發的醫療大模型BrainAuGPT，首次提出的基於GBR二階知識表達的大語言模型的訓練任務組合推薦方法獲得國家發明專利授權。在大模型加持下，虛擬人智能評測系統獲得全面升級，不僅可以支持多種語言，而且意圖理解更準確，能捕捉患者的情感變化並進行共情交互。基於認知深度推理大模型的個性化認知訓練干預系統，代表了醫療健康領域數字化轉型的前沿方向。通過蒙特卡洛樹搜索混合推理技術和動態反饋控制機制，實現了干預方案的高維參數優化與個性化匹配，為認知功能障礙患者提供「千人千方」的精準干預策略。同時，基於BrainAuGPT大模型研發的智慧醫療大模型一體機BrainAu Onebox M1成功於2025年發佈。

3. 業務穩步快速發展

我們的收入從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1.89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00.05百萬元，變動金額為人民幣48.16百萬元，同比增長了92.81%。

財務摘要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按期比 變動 %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00,051	51,887	92.82%
期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126,881)	(114,389)	-10.92%
期內經調整淨虧損*	(88,022)	(78,842)	-11.64%

* 期內經調整淨虧損並非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定義，而是指剔除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平值變動、員工長期獎勵計劃開支所帶來的影響後的期內虧損。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I. 概覽

我們是中國認知障礙數字療法（「**數字療法**」）市場的資深參與者。我們亦是中國首家將腦科學與先進的人工智能（「**AI**」）技術相結合，開發出針對認知障礙的醫療級數字療法產品的公司。我們的產品管線涵蓋由血管疾病、神經退行性疾病、精神障礙及兒童發育缺陷等誘發的廣泛的認知障礙的測評和干預。我們的核心產品（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十八A章），即腦功能信息管理平台軟件系統是中國首個獲得監管批准的認知障礙數字療法產品。

我們是一家處於商業化階段的公司。截至本報告日期，我們的核心產品已納入中國30個省份的省級醫保報銷目錄。我們致力於協助全國的醫療機構建立認知障礙診療中心，與醫療機構建立長期的業務合作關係，促進中國認知障礙數字療法市場的發展。截至本報告日期，我們已幫助中國超過200家醫院建立認知中心，包括多家獲得國家衛健委所設置的各個醫學專科「國家醫學中心」認證的領先醫院。我們致力於將腦科學研究成果轉化為數字療法產品，打造數字療法與健康綜合管理數字平台，造福認知障礙患者。

我們已建立廣泛的數字療法產品管線。截至本報告日期，核心產品已就四種主要類型認知障礙的八種適應症實現商業化，並正就其他幾種認知障礙適應症進行開發。截至本報告日期，我們有另外三款產品在中國獲監管批准、另外一款產品在歐盟獲監管批准及六款候選產品處於臨床前和臨床開發或註冊過程的不同階段。我們於我們獲得監管批准的司法管轄區就我們的產品及候選產品享有權利。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II. 我們的產品及產品管線

下圖概述截至本報告日期我們產品的開發狀況：

A. 我們的核心產品－腦功能信息管理平台軟件系統（「系統」）

系統，作為我們的核心產品，是一款以循證醫學為基礎的醫療級數字療法產品，也是中國首款獲得監管批准的認知障礙數字療法產品。於2018年9月，我們從湖南省藥品監督管理局（「湖南省藥監局」）獲得了系統的首張第二類醫療器械註冊證。於2020年6月，我們獲得湖南省藥監局頒發的經修訂證書（「2020年經修訂證書」），涵蓋八種特定適應症的篩查、評估、康復和數據分析。於2023年5月，我們與湖南省藥監局續簽2020年經修訂證書（「2023年續簽證書」），涵蓋與2020年經修訂證書相同的適應症範圍。

系統是一款將腦科學臨床經驗與深度神經網絡（「DNN」）算法（一種功能強大的機器學習算法）相結合的軟件，用於評估患者認知障礙症狀並提供個性化的數字療法治療方案。系統能夠對由血管疾病、神經退行性疾病、精神疾病和兒童發育缺陷等引起的各類認知障礙進行臨床測評和干預。系統融合了我們兩項底層技術，即虛擬人技術和人工智能技術。具體而言，我們的DNN算法通過大量患者人口統計信息、臨床評估、診斷信息以及患者在不同難度水準的訓練任務中收集的信息進行訓練。我們的DNN算法不斷反覆運算和訓練，以動態調整訓練任務的內容。基於300多個訓練模組（其旨在激活合適的腦區，以達到最佳療效），DNN算法能夠從數百萬種不同的可能組合中識別出最合適的訓練方案。

使用系統的患者通常患有認知障礙，此乃系統要解決的問題。該等認知障礙可能由許多種類的疾病引起，如血管疾病、神經退行性疾病、精神疾病及兒童發育缺陷。此外，對系統進行的臨床試驗證明系統在改善患者認知功能（如速度、注意力、感知、長期記憶、工作記憶、計算、執行控制、推理和解決問題等）方面的安全性和有效性，而非誘發疾病本身。因此，儘管可能誘發認知障礙的疾病種類繁多，但八種現有適應症以及可能新增的新適應症均被視為系統的適應症擴展，可以添加至同一醫療器械註冊證中。

我們最終可能無法成功開發和銷售涵蓋新適應症的系統。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B. 我們的其他關鍵產品和候選產品

截至本報告日期，除系統外，我們還有四款產品獲得了國內外的監管批准，包括（但不限於）BCAT、SAS和DSS（術語定義如下）。

基本認知能力測驗軟件（「BCAT」）

BCAT旨在通過使患者能夠自行接受有關處理速度、工作記憶、情景記憶、視覺空間能力和言語理解的認知能力測驗，幫助醫療專業人員評估患者的基本認知能力。我們於2022年10月從湖南省藥監局獲得了BCAT的第二類醫療器械註冊證。於2022年獲得監管批准後，我們已經並正在對BCAT進行進一步研究，並準備更多的科學文獻，我們認為這將有利於提高其市場認可度和醫學界的接受度。我們已於2025年開啟BCAT的商業化。

認知能力輔助篩查評估軟件（「SAS」）

SAS旨在通過使患者能夠自我管理簡易智力狀態檢查量表及蒙特利爾認知評估量表測試，幫助醫療專業人員對患者認知能力作出評估。在提交相關臨床評估材料後，我們於2022年12月從湖南省藥監局獲得了SAS的第二類醫療器械註冊證。於2022年獲得監管批准後，我們已經並正在對SAS進行進一步研究，並準備更多的科學文獻，我們認為這將有利於提高其市場認可度和醫學界的接受度。我們已於2025年開啟SAS的商業化。

閱讀障礙輔助篩查評估軟件（「DSS」）

DSS旨在改進對兒童發育性閱讀障礙風險的評估。我們於2023年9月從湖南省藥監局獲得DSS第二類醫療器械註冊證。為支持我們申請上述第二類醫療器械註冊證，我們提交了與系統的臨床比對資料。DSS已於2025年實現商業化。

閱讀障礙輔助康復訓練軟件

我們目前正在進行閱讀障礙輔助康復訓練軟件產品臨床試驗，閱讀障礙輔助康復訓練軟件主要組成：1.感知覺訓練模塊；2.語言類訓練模塊。訓練任務系統中涵蓋了感知覺、閱讀、注意力、語言等認知領域，通過訓練提升閱讀準確性、閱讀流暢性。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抑鬱症認知量化評估軟件

抑鬱症認知量化評估軟件是國內第一款針對抑鬱症患者認知能力進行評估的醫療器械產品，我們將於2025年第三季度完成臨床試驗研究，並進行數據統計和分析。我們將於2025年第四季度正式向北京市藥品監督管理局提交註冊申請，預計2026年實現商業化。

抑鬱症治療軟件

我們當前正在進行抑鬱症治療軟件（名為「心靈島嶼」）的臨床前開發，該軟件為一個利用遊戲和計算機化認知行為療法相結合來改善抑鬱症相關症狀的計算機化系統。我們預計於2026年第一季度啟動臨床試驗。

認知功能障礙測評軟件和認知功能障礙治療軟件

為了擴大我們的國際足跡並形成全球影響力，我們正面向美國及歐盟開發以下產品：認知功能障礙測評軟件和認知功能障礙治療軟件。於2022年7月22日，我們的認知功能障礙治療軟件獲得歐盟CE標誌，根據歐盟醫療器械法規，該軟件豁免遵守臨床試驗要求，預計將於2026年開始在歐盟商業化。我們亦於美國開發認知功能障礙治療軟件和認知功能障礙測評軟件，準備根據第510(k)條提交監管文件。

我們最終可能無法成功開發和銷售我們的其他關鍵產品和候選產品。

III. 研發能力

我們相信，持續的研發（「研發」）是我們業務增長和競爭力的關鍵驅動力。

A. 研發團隊

截至本報告日期，我們擁有一支由128名專業人員組成的強大多學科內部研發團隊，其中29人擁有碩士學位，三人擁有博士學位。我們的主要研發人員在數字療法行業平均擁有六年以上的相關經驗。我們的研發團隊經常參加學術及行業會議，並與行業和臨床專家接觸，使我們能夠了解全球最新的見解和創新。我們的研發團隊分為以下三組：(i)腦研院、(ii)產品創新中心和(iii)技術研究中心。對外，我們已與關鍵意見領袖（包括中國的知名醫療專業人員和臨床專家）建立長期關係。藉助彼等的見解及推薦建議，我們能夠將研發過程的重點放在未滿足的臨床需求上，並探索前沿及突破性技術。

B. 產品設計及臨床前開發

我們已制定並嚴格遵守規範我們產品設計及開發的內部協議。我們的內部協定乃根據適用的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法規和ISO 13485制定。為啟動一個產品開發專案，我們會進行市場研究，分析市場前景和患者需求，並制定開發方案，當中載明目標醫療需求、潛在風險和具體產品功能。在管理層批准專案後，我們隨後將制定詳細的開發計劃，包括產品功能和應用、人員和預算規劃，並開始開發過程。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C. 臨床開發

我們的臨床事務部在對我們的產品進行臨床試驗方面擁有豐富經驗。截至本報告日期，我們已組建一個專門的監管與臨床事務部，由七名在醫療器械行業擁有豐富經驗的成員組成。我們亦成立一個獨立的監管事務團隊，負責監管溝通工作。我們的監管事務團隊主要負責整理及審閱我們產品的註冊材料，並向相關政府機構提交有關材料。我們對新適應症及產品進行臨床試驗，以獲得必要監管批准，並收集能改善我們產品設計和功能的存取控制資料。臨床試驗的目的是衡量器械的臨床安全性和有效性。臨床試驗的主要參數乃根據醫療器械的擬定用途來選擇。

未來發展及展望

我們計劃實施以下戰略，以實現我們的使命，推動未來增長：(i)繼續拓展系統的適應症並開發其他候選產品，進一步鞏固我們在中國認知障礙數字療法市場的地位；(ii)加速系統和其他產品的商業化，提高市場滲透率；(iii)進一步提升我們的研發能力；(iv)拓展國際市場，建立全球影響力；及(v)戰略性尋求併購機會。

IV. 財務回顧

概覽

以下討論基於本報告中其他部分包含的財務信息和註釋，應與之結合閱讀。

收入

我們的收入從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1.89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00.05百萬元，變動金額為人民幣48.16百萬元，同比增長了92.81%。

我們的收入來自(i)提供院內系統集成軟件解決方案；(ii)向個別患者提供院外系統集成軟件解決方案；(iii)我們向研究機構提供的研究項目服務；(iv)銷售醫療AI大語言模型解決方案；及(v)其他，如銷售系統嵌入式硬件及相關使用者賬戶。我們的收入增加主要是因為(i)購買系統的醫院數量從2024年的186家增加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05家；(ii)患者使用我們系統的次數從2024年的約1,800,000次增加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595,554次；及(iii)最初在醫院使用系統後選擇在自己家中使用我們系統的同期患者人數從約7,397名大幅增加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2,915名。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從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7.37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9.20百萬元，增加了116.30%。我們的銷售成本增加主要是由於(i)代我們向認知中心提供運營支持的第三方服務提供商產生的經營成本增加人民幣12.85百萬元；(ii)產生建設成本的認知中心數量由2024年的107個增加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38個，導致建築及折舊成本增加；及(iii)上半年新增醫療AI大語言模型解決方案銷售業務硬件設備採購成本人民幣23.01百萬元。

毛利

我們的毛利從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4.52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0.85百萬元，增加了66.60%。我們的毛利增加主要是由於系統的銷量大幅增加以及使用系統的醫院和患者數量增加。

其他收入

我們的其他收入主要包括(i)銀行結餘、定期存款及受限制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ii)租金按金的利息收入；(iii)與研發活動有關的政府補助；及(iv)其他。

我們的其他收入從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0.58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7.28百萬元，增加了1,155.17%。我們的其他收入增加主要是由於2025年收到上市募集資金，使得平均結餘較2024年變動，導致銀行結餘及受限制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增加人民幣5.94百萬元。

其他開支及其他損益淨額

我們的其他開支及其他損益淨額主要與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有關。我們的其他開支及其他損益淨額從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14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42)百萬元，減少了306.54%。我們的其他開支及其他損益淨額減少主要是由於2025年提前償還長期債券損失增加了人民幣3.26百萬元，淨匯兌損失增加了人民幣1.26百萬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平值變動

我們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平值變動主要與我們的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平值變動有關。我們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平值變動從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損失人民幣0.24百萬元變動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零，損失減少了100%。我們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平值變動損失減少主要是由於可贖回優先股在上市後自動轉為普通股，不再涉及該項變動。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i)市場開發及服務的開支；(ii)僱員福利開支；(iii)折舊及攤銷開支；(iv)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及(v)其他。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從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5.38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0.45百萬元，增加了19.98%。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增加主要是由於加大力度探索業務合作機會，以觸達更多的醫院及其他客戶，並提高我們產品的行業認可度及認知度，從而帶動市場開發及服務開支增加。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i)行政人員的僱員福利開支；(ii)重組相關開支；(iii)折舊及攤銷開支；(iv)專業服務開支；(v)水電及辦公開支；(vi)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及(vii)其他。

我們的行政開支從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8.14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6.01百萬元，增加了63.50%。我們的行政開支增加主要是由於(i)服務費較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幣6.45百萬元，增加主要為未能納入上市費用但與上市活動相關的其他費用；(ii)房租物業費較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幣3.46百萬元；及(iii)股份支付於報告期內增加人民幣1.63百萬元，主要是授予的股份支付，持續攤銷所致。

研發開支

我們的研發開支主要包括(i)職工薪酬；(ii)股份支付；(iii)折舊攤銷；及(iv)委託外部開發的技術服務費。

我們的研發開支從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4.23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8.15百萬元，增加了6.10%。我們的研發開支增加主要是由於(i)職工薪酬上升導致研發費用增加人民幣2.23百萬元；(ii)股份支付於報告期內增長人民幣1.20百萬元，主要是授予的股份支付，持續攤銷所致；(iii)其他零星採購及報銷較上年上漲人民幣0.41百萬元，漲幅4.17%；及(iv)服務費及雲服務費較上年上漲人民幣2.25百萬元，漲幅49.40%，其中雲服務費包括雲服務提供商的服務費及其他服務費，於報告期內增長人民幣0.84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下表列出了我們在所示期間的研發開支的明細：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僱員福利開支	30,640	45.0%	28,407	44.2%
折舊及攤銷開支	3,668	5.4%	5,449	8.5%
合作開支 ⁽¹⁾	914	1.3%	1,300	2.0%
服務開支	6,805	10.0%	4,555	7.1%
採購開支	10,132	14.9%	9,726	15.2%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15,990	23.4%	14,794	23.0%
總計	68,149	100%	64,231	100%

附註：

(1) 合作開支指與臨床試驗有關的分包成本，計入研發開支。

財務成本

我們的財務成本主要包括(i)長期債券利息開支；(ii)銀行借款利息；及(iii)租賃負債的利息。

我們的財務成本從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0.90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98百萬元，增加了9.82%。我們的財務成本增加主要是由於銀行借款及長期債券利息的增加。

期間虧損

根據上述情況，我們錄得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虧損為人民幣126.88百萬元，而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虧損為人民幣114.39百萬元。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是確保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維持健康的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並實現股東（「股東」）價值最大化。

本集團根據經濟環境的變化以及基礎資產的風險特徵，管理其資本結構並對其進行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向股東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本集團未受到任何外部強加的資本要求約束。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資本管理的目標、政策或流程未發生任何變化。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本集團主要倚賴股東出資及發行可贖回優先股及長期債券作為流動資金的主要來源。本集團一直奉行謹慎的資金管理政策。本集團高度重視資金的隨時可用性和可獲取性，並保持穩定的流動資金狀況，擁有足夠的備用銀行信貸額度，以應對日常運營需求並滿足未來發展的資金需求。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為人民幣670.14百萬元，其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287.92百萬元，主要以人民幣持有，其他流動資產為人民幣382.22百萬元。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從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79.86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87.92百萬元，增加了2.88%。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公司收到了上市募集資金。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為人民幣275.33百萬元，其中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人民幣34.47百萬元、合約負債人民幣13.61百萬元、銀行及其他借款人民幣143.10百萬元、一年內到期長期債券人民幣74.34百萬元以及租賃負債人民幣7.22百萬元。

借款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未償還借款約為人民幣143.10百萬元（2024年6月30日：人民幣16.13百萬元），這些借款以人民幣計價，並按照固定年利率在2.08%至3.40%之間計息。

集團資產的質押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資產上未設置任何資產質押（2024年6月30日：無）。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日期的主要財務比率：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毛利率	40.8%	47.3%
流動比率 ⁽¹⁾	2.4	0.7
貿易應付款項平均週轉天數 ⁽²⁾	15.8	52.3
貿易應收款項平均週轉天數 ⁽³⁾	218.2	227.2

附註：

- (1) 流動比率等於截至年末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
- (2) 某一期間的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等於期初和期末貿易應付款項結餘除以該期間的銷售成本再乘以該期間的天數的算術平均值。
- (3) 某一期間的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等於期初和期末貿易應收款項結餘除以該期間的收入再乘以該期間的天數的算術平均值。

或然負債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不存在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資本開支與承諾

我們的資本開支主要包括：(i)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增加；(ii)使用權資產的增加；及(iii)無形資產的增加。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資本開支為人民幣21.55百萬元，而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為人民幣10.27百萬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i)與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相關的資本開支較上期減少人民幣3.16百萬元；(ii)新增辦公樓租賃需求增加，導致與購置使用權資產相關的資本開支增加人民幣5.27百萬元；及(iii)與購置無形資產相關的資本開支較上期增加人民幣9.17百萬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我們的資本承諾為人民幣0.51百萬元，主要用於設備及機械的購置以及租賃物業的裝修工程相關支出。

外匯風險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境內開展業務，其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結算，人民幣是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

本集團部分交易以人民幣、港幣、美元計價。除部分外幣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其他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外，本集團在報告期的經營活動中未面臨重大外匯風險敞口。目前，我們尚未制定外匯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持續監控外匯風險敞口，並將在必要時考慮實施對沖措施以應對重大外匯風險。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為補充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我們亦使用經調整淨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額外財務計量，其不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要求，亦並非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我們認為，通過消除若干項目的潛在影響，該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有利於對各期間及公司間的經營表現進行比較。我們認為，該計量以相同方式為投資者及其他人士就了解及評估我們的綜合經營業績提供有用資訊，如同其幫助我們的管理層評估我們的經營業績。調整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平值虧損，乃因其將於本次全球發售完成後終止；調整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乃因其為非現金性質。然而，我們的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並無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訂明的標準涵義，且我們的經調整淨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未必可與其他公司所呈列的類似命名的計量比較。採用該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分析工具具有局限性，閣下不應視其為獨立於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報告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或可代替相關分析。

我們將經調整淨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定義為通過加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公平值虧損及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均為非現金性質）調整後的期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下表將所示期內經調整淨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與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算及呈列的最接近的財務計量（為期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對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期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與經調整淨虧損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的對賬		
期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126,881)	(114,389)
加：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公平值虧損	—	243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38,859	35,304
經調整淨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88,022)	(78,842)

員工及薪酬政策

截至2025年6月30日，我們共有174名員工，且所有員工均在中國內地工作。下表列示了截至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6月30日，按職能分類的員工人數。

	截至2025年 6月30日 員工人數	截至2024年 6月30日 員工人數
管理及行政	31	23
研發	128	156
市場行銷	14	17
總計	173	196

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總薪酬成本為人民幣81.65百萬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總薪酬成本為人民幣71.78百萬元。薪酬成本的增加主要歸因於員工月工資有所上漲。

我們的僱員薪酬包括薪金、獎金、僱員公積金和社保供款以及其他福利款項。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我們已為僱員繳納社保基金（包括養老金計劃、失業保險、工傷保險、醫療保險和生育保險）、補充醫療保險和住房公積金。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為了保持我們員工隊伍的品質、知識水準和技能水準，我們致力於通過全面的培訓體系不斷提高我們團隊的專業技術知識、持續教育、項目管理能力和服務質量，包括定期技術培訓和定期分享行業見解，以加速學習進程，提高員工的知識和技能水準。我們還對僱員進行培訓，使其遵守我們的反賄賂和反腐敗合規要求以及適用法律和法規，以消除賄賂和腐敗風險。

此外，我們為員工提供各種激勵措施和福利，包括具有競爭力的薪資、獎金以及基於股份的支付，尤其是針對我們的關鍵員工。本公司於2023年7月30日實施了股份獎勵計劃。有關進一步的詳細資訊，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2月30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附錄四「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一節。

其他資料

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本公司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中所載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因其職位或僱傭關係可能掌握本公司或其證券的內幕資訊）在本公司證券交易方面的行為準則。

經具體查詢，所有董事均確認，自上市日期（即2025年1月8日）至2025年6月30日期間，他們已遵守標準守則。此外，本公司並未發現任何可能掌握本公司內幕資訊的員工在自上市日期（即2025年1月8日）至2025年6月30日期間存在違反標準守則的情況。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自上市日期（即2025年1月8日）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均未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於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重大訴訟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未涉及任何可能對本公司的財務狀況或經營成果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重大訴訟或仲裁。自上市日期（即2025年1月8日）起至本報告日期，董事亦未獲悉任何尚未解決或已威脅到本公司的重大訴訟或索賠，這些訴訟或索賠可能對本公司的財務狀況或經營成果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審計委員會與核數師

審計委員會有三名成員，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林曉波先生（審計委員會主席，具備合適專業資格）、李月中先生及段濤博士，其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

審計委員會已考慮及審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業績及中期報告、本公司及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與管理層討論有關內部監控、風險管理及財務報告的事宜。董事會與審計委員會對本公司採納的會計處理方式並無意見分歧。審計委員會認為，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業績及中期報告符合相關會計準則、規則及法規，並已適當披露。審計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的獨立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會面，並討論有關本公司採納的會計政策和慣例以及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事宜。

資產抵押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資產抵押（2024年6月30日：無）。

資本開支及資本承諾

我們進行資本性支出以拓展業務、升級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設施並提升運營效率。預計資本性支出將主要用於（其中包括）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我們預計透過經營現金流量、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以及銀行及其他借款為該等資本開支提供資金。我們亦作出資本承諾，主要用於設備及機械的購置以及租賃物業的裝修工程相關支出。我們資本承諾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5。

庫務政策

我們的管理層履行庫務職能，並繼續不時監察我們的現金需求。倘我們的現金需求超出我們當時持有的流動資金，本公司可能會尋求信貸融資及外部借款或在其認為必要及適當時發行證券。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重大投資以及重大收購及處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認購理財產品

於2025年3月31日、2025年4月2日及2025年4月3日，本公司及香港附屬公司分別認購浦銀國際美元貨幣市場基金（「理財產品」，由浦銀國際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發行，其投資範圍不包括股權證券），本金總額為30百萬美元（「認購事項」）。理財產品為非保本、開放式貨幣市場基金，收益浮動、無固定期限且風險較低。

於2025年5月13日，香港附屬公司贖回理財產品的本金金額15百萬美元。因此，於2025年6月30日，理財產品剩餘本金金額15百萬美元，連同與理財產品有關的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約人民幣1,012,000元，換算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約人民幣109百萬元。截至本報告日期，理財產品的本金金額已全數贖回。本公司預期將適時另行刊發公告詳述認購事項。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2025年6月30日，我們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於報告期內，我們並無重大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收購或處置。

財務比率

於2025年6月30日，我們的資本負債比率（按借款總額除以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總權益計算）為58.03%（2024年6月30日：不適用）。

V.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下列概述本集團面對的若干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其中部分並非本集團所能控制。

- 倘若我們無法成功完成臨床開發、取得監管批准及實現候選產品商業化，或上述事項遭重大推遲，我們的業務及財務前景將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 倘我們無法及時開發及推出在市場上有競爭力的新產品，或成功開發系統或任何未來產品的改進技術或適應症擴展，則我們的產品可能會過時，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 臨床開發是一個漫長、費用高昂及存在不確定性的過程，與開發中產品和適應症有關的臨床試驗或程序失敗可能會對我們的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 我們的算法及方法複雜，可能包含錯誤或可能無法正常運行，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我們目前和未來的一些產品可能會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被歸類或重新歸類為第三類醫療器械。
- 若我們無法發展並成功維持足夠的銷售及商業分銷能力，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若我們無法維持及拓展與合資格第三方服務提供商的關係或吸引、激勵及挽留足夠數量的合資格人員支持我們的銷售及分銷工作，我們系統及其他產品的銷量或利潤率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且我們可能無法按預期擴大我們的市場覆蓋範圍並加深我們的市場滲透率。
- 我們亦無法保證將能夠維持我們的銷售業績，這可能會受到我們無法控制的多項因素的不利影響。
- 監管要求日益嚴格，可能會為我們開發和推出新產品帶來障礙。
- 鑒於與我們的業務運營及認知障礙數字療法行業相關的高風險和不確定性，閣下可能會損失對我們的絕大部分投資。
- 我們與客戶的關係將受到適用的反賄賂、反回扣、欺詐和濫用以及其他醫療保健法律法規的約束，這可能會使我們面臨刑事制裁、民事處罰、自政府醫療保健計劃剔除、合同損害、聲譽損害以及利潤和未來盈利減少。

然而，以上並非一個詳盡的清單。投資者於投資股份前，務請自行作出判斷或諮詢彼等的投資顧問。有關進一步的詳細資訊，請參閱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董事資料變動

董事資料自本公司2024年年報刊發起計的變動如下：

- 非執行董事李思睿先生於2025年1月9日獲委任為手回集團有限公司（一家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2621）的非執行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自本公司2024年年報刊發直至本報告日期期間，董事資料概無任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作出披露之變動。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及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例所指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c)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的權益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股份數目 ⁽⁵⁾	概約持股百分比 ⁽⁶⁾
譚先生 ⁽¹⁾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275,468,000(L)	21.75%
	透過其他人士委託的投票權持有的權益	99,104,000(L)	7.83%
	實益擁有人	27,129,000(L)	2.14%
		401,701,000(L)	31.72%
Deng Feng先生 ⁽²⁾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126,854,000(L)	10.02%
李明秋女士 ⁽³⁾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123,527,000(L)	9.76%

附註：

- (1) 譚先生(i)於其受控制法團ZTan Limited持有的275,468,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及(ii)通過Healthblooming Limited委託的投票權於Healthblooming Limited持有的合共99,104,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譚先生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獲授27,129,000股獎勵股份。

- (2) Deng Feng先生於Northern Light Strategic Fund IV L.P.、Northern Light Venture Fund IV L.P.及Northern Light Partners Fund IV L.P.持有的126,854,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李明秋女士於Crusky Limited持有的123,527,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字母「L」指該人士於股份的好倉。

- (5) 於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擁有已發行股份合共1,266,278,000股。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於相聯法團的權益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相聯法團	持有的註冊資本／ 股份金額	於相聯法團的 權益的概約百分比
譚先生	實益擁有人	北京益慧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益慧」)	註冊資本人民幣385,936元	0.76%
李明秋女士 ⁽¹⁾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北京益慧	註冊資本人民幣161,653元	0.32%

附註：

- (1) 天津天鍵醫療科技有限公司(「天津天鍵」)由李明秋女士全資擁有。因此，李明秋女士被視為於天津天鍵持有的北京益慧註冊資本人民幣161,653元中擁有權益。

除本中期報告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所深知，於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例所指登記冊內的任何權益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及／或淡倉。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5年6月30日，下列人士（其權益已於本報告中披露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載錄的權益或淡倉：

於本公司的權益

主要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¹⁾	概約持股百分比 ⁽²⁾
ZTan Limited ⁽³⁾	實益擁有人 ⁽³⁾	275,468,000(L)	21.75%
譚先生 ⁽³⁾⁽⁴⁾⁽⁵⁾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³⁾	275,468,000(L)	21.75%
	透過其他人士委託的投票權持有的權益 ⁽⁴⁾	99,104,000(L)	7.83%
	實益擁有人 ⁽⁵⁾	27,129,000(L)	2.14%
		401,701,000(L)	31.72%
Wispirits Limited ⁽⁶⁾	實益擁有人 ⁽⁶⁾	109,052,000(L)	8.61%
王博士 ⁽⁶⁾⁽⁷⁾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⁶⁾	183,955,000(L)	14.53%
	實益擁有人 ⁽⁷⁾	26,946,000(L)	2.13%
		210,901,000(L)	16.66%
Northern Light Venture Fund IV L.P. (「NLVF」) ⁽⁸⁾	實益擁有人 ⁽⁸⁾	115,729,000(L)	9.14%
Northern Light Partners IV L.P. (「NL Partners」) ⁽⁸⁾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⁸⁾	126,854,000(L)	10.02%
Northern Light Venture Capital IV, Ltd. ⁽⁸⁾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⁸⁾	126,854,000(L)	10.02%
Deng Feng先生 ⁽⁸⁾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⁸⁾	126,854,000(L)	10.02%
Crusky Limited ⁽⁹⁾	實益擁有人 ⁽⁹⁾	123,527,000(L)	9.76%
李明秋女士 ⁽⁹⁾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⁹⁾	123,527,000(L)	9.76%
Healthblooming Limited ⁽¹⁰⁾	實益擁有人 ⁽¹⁰⁾	99,104,000(L)	7.83%
趙宇傑先生 (「趙先生」) ⁽¹⁰⁾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¹⁰⁾	99,104,000(L)	7.83%
Wisdomspirit Holding Limited ⁽¹¹⁾	實益擁有人 ⁽¹¹⁾	85,166,000(L)	6.73%
恒泰信託(香港)有限公司 (「恒泰」) ⁽¹¹⁾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¹¹⁾	85,166,000(L)	6.73%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主要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¹⁾	概約持股百分比 ⁽²⁾
蘇州策源扶海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蘇州策源」） ⁽¹²⁾	實益擁有人 ⁽¹²⁾	70,525,000(L)	5.57%
成都高新策源優產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策源投資」） ⁽¹²⁾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¹²⁾	70,525,000(L)	5.57%
成都高新集萃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高新集萃」） ⁽¹²⁾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¹²⁾	70,525,000(L)	5.57%
成都高新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成都高新投資」） ⁽¹²⁾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¹²⁾	70,525,000(L)	5.57%
成都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國資金融局 （「成都高新技術產業」） ⁽¹²⁾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¹²⁾	70,525,000(L)	5.57%
中國方大資本控股 ⁽¹³⁾	實益擁有人 ⁽¹³⁾	70,143,000(L)	5.54%
呂亞軍先生 ⁽¹³⁾ （「呂先生」）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¹³⁾	70,143,000(L)	5.54%

附註：

- (1) 字母「L」指該人士於股份中的好倉。
- (2) 於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擁有已發行股份合共1,266,278,000股。
- (3) ZTan Limited由譚先生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譚先生被視為於ZTan Limited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 (4) 根據投票委託協議，譚先生有權行使Healthbloom Limited所持股份的投票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譚先生被視為在Healthbloom Limited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譚先生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獲授可認購27,129,000股股份的獎勵。
- (6) Wispirits Limited由王博士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王博士被視為於Wispirits Limited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Wiseforward Limited的各股東已分別與王博士訂立代表委任安排，允許王博士控制該等股東的全部投票權，因此Wiseforward Limited為王博士的受控制法團。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王博士被視為於Wiseforward Limited在本公司擁有的所有權益中擁有權益。
- Neurobright Limited由王博士擁有約32.82%的股權，Neurobright Limited的各股東已分別與王博士訂立委任安排，允許王博士控制該等股東的全部投票權，因此Neurobright Limited為王博士的受控制法團。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王博士被視為於Neurobright Limited在本公司擁有的所有權益中擁有權益。
- (7) 王博士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獲授可認購26,946,000股股份的獎勵。
- (8) Northern Light Strategic Fund IV L.P. (「NLSF」)、NLVF及Northern Light Partners Fund IV L.P. (「NLPF」)均為於開曼群島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合夥企業，其普通合夥人為NL Partners。NL Partners為一家於開曼群島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合夥企業，其普通合夥人為Northern Light Venture Capital IV, Ltd. (一家由我們的非執行董事Deng Feng先生控制的公司)。因此，NL Partners、Northern Light Venture Capital IV, Ltd.及Deng Feng先生均被視為於NLSF、NLVF及NLPF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9) Crusky Limited由李明秋女士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明秋女士被視為於Crusky Limited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10) Healthbloom Limited由趙先生擁有約39.96%。概無其他Healthbloom Limited股東持有其中三分之一或以上的投票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趙先生被視為於Healthbloom Limited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11) Wisdomspirit Holding Limited由恒泰全資擁有，而恒泰是本公司為方便管理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而設立的信託的受託人，而本公司為該計劃的設立人。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恒泰被視為於Wisdomspirit Holding Limited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12) 蘇州策源將持有本公司5.57%的股權。策源投資為控制蘇州策源的唯一有限合夥人，擁有蘇州策源99.99995%的權益。而策源投資(i)由成都高新技術產業的全資附屬公司成都高新集萃作為有限合夥人擁有50%的權益及(ii)由成都高新投資作為有限合夥人擁有44%的權益，而成都高新投資則由成都高新技術產業擁有90%的權益。因此，策源投資、成都高新集萃、成都高新技術產業及成都高新投資各自被視為於蘇州策源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13) 中國方大資本控股由呂先生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呂先生被視為於中國方大資本控股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於本集團成員公司的權益

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本集團成員公司名稱	持有的註冊 資本金額 (人民幣元)	本集團成員 公司權益的 概約百分比(%)
瀋陽優陽未來科技有限公司 ⁽¹⁾	實益擁有人	腦動極光醫療科技(遼寧)有限公司 (「遼寧腦動極光」) ⁽¹⁾	150,000	15%
王寧寧 ⁽¹⁾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遼寧腦動極光 ⁽¹⁾	150,000	15%
張志偉 ⁽²⁾	實益擁有人	腦動極光醫療科技(陝西)有限公司 (「陝西腦動極光」) ⁽²⁾	200,000	20%
北京瑞安恩卓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³⁾	實益擁有人	北京萬相極光科技有限公司 (「萬相極光」) ⁽³⁾	300,000	30%
北京泛海萬象科技有限公司 ⁽³⁾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萬相極光 ⁽³⁾	300,000	30%
李德名 ⁽³⁾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萬相極光 ⁽³⁾	300,000	30%
成都克瑞帝特企業管理有限公司 ⁽⁴⁾	實益擁有人	四川慧譽極光醫療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慧譽」) ⁽⁴⁾	200,000	20%
曹家宣 ⁽⁴⁾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四川慧譽 ⁽⁴⁾	200,000	20%
王秀敏 ⁽⁴⁾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四川慧譽 ⁽⁴⁾	200,000	20%
北京安醫匯動醫學科技有限公司 ⁽⁵⁾	實益擁有人	北京泓澤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泓澤科技」) ⁽⁵⁾	428,600	30%
首都匯智醫療科技成果轉化研究院 ⁽⁵⁾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泓澤科技 ⁽⁵⁾	428,600	30%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附註：

- (1) 遼寧腦動極光由(i)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北京智精靈擁有85%的股權及(ii)瀋陽優陽未來科技有限公司(其由王寧寧控制)擁有15%的股權。就董事所深知，鑒於就上市規則第14A.09條而言，遼寧腦動極光為一家非重大附屬公司，瀋陽優陽未來科技有限公司和王寧寧均為獨立第三方，且並非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
- (2) 陝西腦動極光由(i)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北京智精靈擁有80%的股權及(ii)張志偉擁有20%的股權。就董事所深知，鑒於就上市規則第14A.09條而言，陝西腦動極光為一家非重大附屬公司，張志偉為獨立第三方，且並非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
- (3) 萬相極光由(i)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北京智精靈擁有70%的股權及(ii)北京瑞安恩卓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其由北京泛海萬象科技有限公司全資擁有，因此由李德名控制)擁有30%的股權。就董事所深知，鑒於就上市規則第14A.09條而言，萬相極光為一家非重大附屬公司，北京瑞安恩卓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和李德名均為獨立第三方，且並非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
- (4) 四川慧譽為一家於2023年5月22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於2025年6月30日，其由(i)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北京智精靈擁有80%的股權；及(ii)成都克瑞帝特企業管理有限公司(其由曹家宣及王秀敏分別擁有50%的股權及50%的股權)擁有20%的股權。就董事所深知，鑒於就上市規則第14A.09條而言，四川慧譽為一家非重大附屬公司，成都克瑞帝特企業管理有限公司、曹家宣及王秀敏均為獨立第三方。
- (5) 泓澤科技由(i)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北京智精靈擁有約70%的股權及(ii)北京安醫匯動醫學科技有限公司擁有約30%的股權，而北京安醫匯動醫學科技有限公司由中國政府機構北京市衛生健康委員會下屬社會機構首都匯智醫療科技成果轉化研究院全資擁有。就董事所深知，鑒於就上市規則第14A.09條而言，泓澤科技為一家非重大附屬公司，首都匯智醫療科技成果轉化研究院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且並非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5年6月30日，除「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及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一節所載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之權益外，概無人士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載錄的權益或淡倉。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自上市日期(即2025年1月8日)至2025年6月30日期間，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均未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於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本公司採納的激勵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採納於2023年7月30日（「採納日期」）生效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由於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不涉及本公司授出任何獎勵以於上市後認購新股份，因此其條款不受上市規則第17章的條文所規限。所有可供授出獎勵股份已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授予指定個人，且上市後，將不再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授予獎勵股份。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已授出獎勵所代表的所有股份已發行予Wisdomspirit Holding Limited，其代表指定承授人持有該等股份及以彼等為受益人。以下為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的主要條款概要。

(a) 目的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的主要目標旨在(i)認可及獎勵本集團若干合資格僱員作出的貢獻；及(ii)激勵彼等未來為本公司的持續經營及發展作出貢獻。

(b) 資格

於信託期間任何時間，身為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僱員（包括但不限於任何執行董事）的任何個人（不包括任何根據其居住地法律或法規，不得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條款向其授出獎勵及／或歸屬及轉讓獎勵，或董事會認為就遵守當地適用法例或法規而排除該僱員屬必要或權宜之任何僱員（「除外僱員」））。

(c) 期限

除董事會可能決定的任何提前終止外，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自採納日期起有效期為十(10)年。

(d) 最高股份數目

於本中期報告日期，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項下可授予的最高獎勵總數（不包括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規則已失效或被取消的獎勵）合計應為Wisdomspirit Holding Limited（「HoldCo」）為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目的持有或將予持有的85,166,000股股份，佔本公司總股本的6.73%。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e) 管理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應由董事會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規則進行管理。董事會將作出與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有關的所有決定。董事會可授權其轄下任何委員會或任何獲正式委任的第三方（包括但不限於第三方服務供應商及專業受託人）（統稱「**授權管理人**」）管理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董事會就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下產生的任何事項作出的任何決定（包括對任何條款的解釋）均為最終決定，對各方均具有約束力。

(f) 價格

在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規定的規限下，董事會可不時全權酌情選擇任何僱員（不包括任何除外僱員）作為選定僱員（「**選定僱員**」）參與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並按董事會可能不時釐定的對價向任何選定僱員授予一定數量的獎勵，其數量、條款及條件可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

(g) 歸屬

除非董事會另有決定，否則獎勵將根據以下時間表（「**歸屬時間表**」）歸屬：

- (i) 30%的該等獎勵應於上市第一週年日期歸屬；
- (ii) 30%的該等獎勵應於上市第二週年日期歸屬；及
- (iii) 40%的該等獎勵應於上市第三週年日期歸屬。

於獎勵歸屬時，(i)董事會可全權酌情決定在合理時間內向選定僱員發出歸屬通知（「**歸屬通知**」），副本送交恒泰信託（香港）有限公司（「**受託人**」），連同為實施獎勵的歸屬及轉讓要求選定僱員簽署的指定轉讓文件，以及（如適用）有關該等獎勵所代表的股份的現金或非現金收入、股息或分派及／或非現金及非以股代息分派的出售所得款項（視情況而定），但選定僱員須向受託人或按受託人的指示支付適用於該等轉讓的所有稅項、印花稅、徵費及費用，並遵守所有適用法律法規。為獲得獎勵，選定僱員應負責根據適用法律、法規或條例的要求，進行所有必要的備案、登記或其他行政程序，包括但不限於外匯登記；(ii)於收到歸屬通知後，選定僱員（或其法定代表或合法繼承人，視乎情況而定）須將歸屬通知隨附的回條連同已正式簽署的有關轉讓文件交回董事會，以確認證券賬戶詳情。倘董事會在歸屬通知規定的期限內未收到選定僱員的回條及過戶表格，本應歸屬於該選定僱員的獎勵將被自動沒收，並仍作為信託基金的一部分，由受託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人或HoldCo持有。在董事會的指示下，受託人可重新分配或促使HoldCo重新分配該等獎勵所代表的股份予其他選定僱員，或在無法確定其他選定僱員的情況下，重新分配該等已授出獎勵所代表的股份予本公司指定的任何其他人士；及(iii)待受託人(a)於歸屬通知規定的期限內收到歸屬通知的回條及受託人所指定並經選定僱員正式簽署的轉讓文件、(b)收到董事會對所有歸屬條件已獲達成的確認及(c)於歸屬日期前至少十(10)個營業日，收到選定僱員及／或為持有獎勵而成立的由僱員全資擁有的特殊目的公司（「**特殊目的公司**」）的身份證明文件核證副本，受託人須或促使HoldCo在歸屬日期當日或之後，於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將有關獎勵轉讓予相關選定僱員或選定僱員指定的特殊目的公司，無論如何不得遲於歸屬日期後十(10)個營業日。

於任何獎勵歸屬後，董事會可酌情決定自授予日期至歸屬日期之間，無論是否施加進一步條件，從本公司宣佈的信託基金或從該等已授出獎勵所代表的股份向選定僱員授出額外股份（包括但不限於現金或非現金收入、股息或分派及／或出售非現金及非以股代息的現金收入或所得款項淨額）。在此情況下，董事會應向選定僱員和受託人發出授予通知，說明將授予選定僱員的額外股份數目及現金金額。受託人應或應促使HoldCo於歸屬日期將指定數量的額外股份連同已授出獎勵所代表的股份轉讓予選定僱員或選定僱員指定的特殊目的公司。

董事會及／或授權管理人可全權酌情決定適用於選定僱員的歸屬條件是否獲達成。歸屬條件包括但不限於：(i)選定僱員於相關歸屬日期仍為本集團僱員；(ii)並無發生放棄獎勵的任何觸發事件；及(iii)自授予日期起至相關歸屬日期期間，選定僱員及其聯繫人不得受僱於或運營或投資任何其業務與本集團核心業務競爭的實體。

(h) 取消選定僱員資格

倘於歸屬日期或之前，選定僱員被發現為除外僱員或不再被視為僱員，則對該選定僱員的相關授予將立即自動失效，相關獎勵不得於相關歸屬日期歸屬，惟將繼續保留作為信託基金的一部分，由受託人或HoldCo持有。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除非董事會另有決定，否則於發生任何下列事件後，未歸屬獎勵將被視為遭選定僱員放棄：(i)終止僱傭，無論是否給出原因；(ii)工作表現不佳導致降職；(iii)未達致本公司績效考核評級政策（經不時修訂）規定的上年度績效考核等級；(iv)於屆滿後不再續簽僱傭合同；或(v)董事會釐定的任何其他事件。

(i) 投票權

選定僱員不得於歸屬日期前就獎勵擁有投票權或任何權益或權利（包括獲得股息或其他分派的權利）。受託人不得就其於信託項下持有的任何股份行使投票權。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可予授出之所有獎勵已於上市前授出，而自上市起並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可予授出之進一步獎勵。於報告期內，根據上市規則第17.12條，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授出之獎勵變動詳情如下。

承授人姓名／類別	有關獎勵之相關股份數目						於2025年		歸屬期	佔即時已發行股份的概約百分比
	於2025年 1月1日已授出 獎勵之相關已 發行股份數目	股份拆細及 全球發售 的影響 ⁽²⁾	於報告期 內已授予	於報告期 內已行使	於報告期 內已註銷	於報告期 內已失效	於2025年 6月30日 尚未行使 之獎勵 ⁽²⁾	授予日期		
1.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 ⁽¹⁾										
譚先生	27,129	27,101,871	-	-	-	-	27,129,000	2023年7月31日	附註(3)	2.14%
王博士	26,946	26,919,054	-	-	-	-	26,946,000	2023年7月31日	附註(3)	2.13%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小計	54,075	54,020,925	-	-	-	-	54,075,000			4.27%
2. 僱員	29,896	29,866,104	-	-	-	-	29,896,000	2023年7月31日	附註(3)	2.36%
總計	83,971	83,887,029	-	-	-	-	83,971,000			6.63%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附註：

- (1) 譚先生為執行董事及主要股東之一。王博士為主要股東之一。
- (2) 於股份拆細及全球發售後，每股有關股份被拆分為1,000股。
- (3) 已授出獎勵股份須按以下方式進行歸屬：
 - (i) 30%的該等獎勵股份應於上市第一週年日期歸屬；
 - (ii) 30%的該等獎勵股份應於上市第二週年日期歸屬；及
 - (iii) 40%的該等獎勵股份應於上市第三週年日期歸屬。

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在聯交所上市發行本公司股份所得款項淨額總額約為501.3百萬港元（扣除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應付的包銷費用及開支後）。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如先前於招股章程所披露）並無變動。來自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將按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的相同方式、比例及預期時間表予以動用。

下表載列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及彼等獲悉數動用的預期時間表概要。

	按照招股 章程中所述的 相同方式 及比例使用 所得款項 百萬港元	截至上市 日期未使用 的所得款 項淨額 百萬港元	於報告期內 實際使用 的所得 款項 百萬港元	於報告期 未實際 使用的 所得款項 百萬港元	於報告期 未未使用 的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剩餘未使用所得款項淨額 的預計使用時間表
所得款項淨額的約40.0%預計將用於開展進一步研發活動、推進更多適應症的臨床試驗及推動核心產品系統的銷售及分銷活動；	200.5	200.5	80.8	80.8	119.7	預計將於2027年底前悉數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的約16.5%預計將用於幫助國內更多醫院建立新認知中心，醫院可通過新認知中心利用我們的產品診斷及治療認知障礙及／或其他病症的患者；	82.7	82.7	42.4	42.4	40.3	預計將於2027年底前悉數動用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按照招股 章程中所述的 相同方式 及比例使用 所得款項 百萬港元	截至上市 日期未使用 的所得款 項淨額 百萬港元	於報告期內 實際使用 的所得 款項 百萬港元	於報告期 未實際 使用的 所得款項 百萬港元	於報告期 未未使用 的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剩餘未使用所得款項淨額 的預計使用時間表
所得款項淨額的約15.0%預計將用於加強我們的AI及相關技術能力；	75.2	75.2	20.0	20.0	55.2	預計將於2026年底前悉數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的約5.0%預計將用作加快我們現有產品管線內外其他候選產品的研發及商業化進度；	25.1	25.1	3.6	3.6	21.5	預計將於2026年底前悉數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的約15.0%預計將用於與學術機構及醫院合作的腦科學及數字療法研究中心；	75.2	75.2	15.4	15.4	59.8	預計將於2027年底前悉數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的約8.5%預計將用作我們的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	42.6	42.6	12.6	12.6	30.0	預計將於2026年底前悉數動用
總計	501.3	501.3	174.8	174.8	326.5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就報告期宣派任何中期股息。

審計委員會

於本報告日期，審計委員會有三名成員，包括林曉波先生（主席）、李月中先生及段濤博士，其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審計委員會已審閱及認同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已與管理層討論有關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的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計簡明綜合中期財務業績。審計委員會認為，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業績符合相關會計準則、規則及法規，並已適當披露。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認識到良好的企業管治對於提升本公司管理水準以及維護全體股東利益的重要性。本公司已採納並應用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載列的原則及守則條文。

自上市日期（即2025年1月8日）至2025年6月30日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董事會將繼續審閱及監控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旨在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中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在本公司證券交易方面的行為準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彼等均確認自上市日期（即2025年1月8日）至2025年6月30日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可能掌握本公司內幕資訊的本公司員工亦受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所規限。自上市日期（即2025年1月8日）至2025年6月30日期間，本公司並未發現員工存在違反標準守則的事件。

期後事項

於本中期報告日期，本集團於報告期後並無發生任何須作出額外披露或調整的重大事項。

法律訴訟

截至2025年6月30日，據本公司所知，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未牽涉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本公司概無任何尚未解決或已威脅到或威脅提出的重大訴訟或索賠。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有關前瞻性陳述之謹慎用語

本報告所有不屬歷史事實或與當前事實或當前條件無關的陳述均為前瞻性陳述。該等前瞻性陳述表達本集團目前對自本公告日期起未來事件的看法、預測、信念和預期。該等前瞻性陳述乃基於本集團無法控制的多個假設及因素而作出。因此，該等陳述受重大風險及不確定性的影響，實際事件或結果可能與該等前瞻性陳述有重大差異，本公告所討論的前瞻性事件未必會發生。該等風險及不確定性包括但不限於我們最近的年度報告和中期報告所載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項下的詳細內容，以及在我們公司網站66nao.cn上刊登的其他公告和報告。對於本報告中的任何預測、目標、估計或期望的實現或合理性，我們不作任何聲明或保證，亦不應加以依賴。

承董事會命

脑动极光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主席

譚錚

2025年9月26日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致脑动极光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本核數師已審閱載列於第39至65頁的脑动极光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其包括於2025年6月30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編製的報告須符合當中有關條文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列報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結論，僅按照我們協定的業務約定條款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結論，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審閱工作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詢問，以及應用分析和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的範圍遠小於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範圍，故我們不能保證將注意到在審計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任何審計意見。

結論

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5年8月28日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2025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2024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收入	4	100,051	51,887
銷售成本		(59,200)	(27,367)
毛利		40,851	24,520
其他收入	5	7,281	582
其他開支及其他損益淨額	6	(4,415)	2,13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負債的公平值虧損		—	(243)
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 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9,684)	(4,142)
銷售及分銷開支		(30,445)	(25,376)
行政開支		(46,008)	(28,138)
研發開支		(68,149)	(64,231)
財務成本	7	(11,975)	(10,904)
上市開支		(2,670)	(8,592)
除稅前虧損		(125,214)	(114,389)
所得稅開支	8	(1,667)	—
期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9	(126,881)	(114,389)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126,365)	(114,328)
非控股權益		(516)	(61)
		(126,881)	(114,389)
每股虧損(人民幣元)	11		
基本		(0.11)	(0.13)
攤薄		(0.11)	(0.13)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6月30日

	附註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3,599	23,386
使用權資產	12	12,127	21,039
無形資產	13	11,794	2,909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4	4,860	4,029
		52,380	51,363
流動資產			
合約成本		630	53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	14	171,831	134,22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5	109,002	—
受限制銀行存款	16	100,755	69,495
銀行結餘及現金		287,922	343,882
		670,140	548,132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7	34,467	56,090
合約負債		13,606	10,075
稅項負債		810	—
預收基石投資者的款項		—	320,971
租賃負債		7,222	11,823
銀行及其他借款	19	143,102	21,261
遞延收益		1,787	1,696
長期債券 — 一年內到期	18	74,336	74,66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20	—	285,428
		275,330	782,007
流動資產淨值(負債淨額)		394,810	(233,875)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447,190	(182,512)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6月30日

	附註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3,379	8,918
長期債券	18	196,128	271,617
遞延收益		1,081	977
		200,588	281,512
資產淨值(負債淨額)		246,602	(464,024)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1	1	1
儲備		247,488	(463,65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47,489	(463,653)
非控股權益		(887)	(371)
權益(虧絀)總額		246,602	(464,024)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以股份為 基礎的 付款儲備	其他儲備	根據首次公開 發售前股份 獎勵計劃 持有的股份	累計虧損	小計	非控股權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i)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ii)	人民幣千元 (附註iii)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經審核)	1	6,223	1,225,470	44,873	28,938	—*	(1,637,643)	(332,138)	(43)	(332,181)
期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	—	—	(114,328)	(114,328)	(61)	(114,389)
確認以權益結算的以股份為 基礎的付款(附註22)	—	—	—	35,304	—	—	—	35,304	—	35,304
於2024年6月30日(經審核)	1	6,223	1,225,470	80,177	28,938	—*	(1,751,971)	(411,162)	(104)	(411,266)
於2025年1月1日(經審核)	1	6,223	1,225,470	111,640	28,938	—*	(1,835,925)	(463,653)	(371)	(464,024)
期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	—	—	(126,365)	(126,365)	(516)	(126,881)
確認以權益結算的以股份為 基礎的付款(附註22)	—	—	—	38,859	—	—	—	38,859	—	38,859
自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負債重新分類(附註20)	— [#]	285,428	—	—	—	—	—	285,428	—	285,428
於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 時發行股份	— ^{##}	539,168	—	—	—	—	—	539,168	—	539,168
發行新普通股應佔交易成本	—	(25,948)	—	—	—	—	—	(25,948)	—	(25,948)
於2025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1	804,871	1,225,470	150,499	28,938	—	(1,962,290)	247,489	(887)	246,602

* 該金額為於2023年8月發行的85,166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腦動極光醫療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金額為8.5美元(相當於人民幣61元)。

該金額為95,878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本公司A-1輪優先股(定義見附註)，股本金額為9.6美元(相當於人民幣69元)。

該金額為於2025年1月發行的181,112,000股每股面值0.0000001美元的本公司股份，股本金額為18.1美元(相當於人民幣130元)。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 i. 資本儲備指來自浙江腦動極光醫療科技有限公司（「**浙江腦動極光**」）若干投資者的出資以及因於2023年完成的集團重組而確認的調整。
- ii. 其他儲備指歸屬時自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轉出的以權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結餘。
- iii. 於2023年8月2日，合共85,166股本公司股份（「**獎勵股份**」）獲配發及發行予Wisdomspirit Holding Limited（「**HoldCo**」），該公司為一家由恒泰信託（香港）有限公司（「**恒泰**」）全資擁有的公司，設立目的是方便管理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定義見附註22）。獎勵股份將由HoldCo為相關選定參與者持有，直至該等獎勵股份獲歸屬。根據本公司與恒泰之間的安排，本公司能夠控制恒泰及其附屬公司HoldCo。因此，本集團（定義見附註1）將恒泰及HoldCo入賬列作綜合結構性實體。HoldCo持有的本公司普通股於本集團的儲備中作為借項入賬，並在綜合權益變動表的「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項下呈列。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2025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2024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10,153)	(75,527)
投資活動		
已收利息	5,782	198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7,523)	(9,86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24	35
租賃按金付款	(363)	—
租賃按金退款	—	1,001
購買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15,810)	—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107,820	—
存入受限制銀行存款	(100,220)	—
提取受限制銀行存款	69,495	95,000
無形資產付款	(7,772)	(367)
向第三方貸款	(18,990)	—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167,557)	86,002
融資活動		
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136,872	—
於首次公開發售時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218,197	—
償還銀行借款	(15,000)	(6,000)
支付股份發行成本	(19,462)	(1,152)
已付利息	(1,054)	(551)
償還租賃負債	(6,471)	(4,487)
償還長期債券	(90,000)	—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223,082	(12,19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54,628)	(1,715)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43,882	57,577
匯率變動的影響	(1,332)	44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87,922	55,90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2023年4月25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165條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的地址為#4-210, Governors Sq., 23 Lime Tree Bay Avenue, PO Box 32311, Grand Cayman KY1-1209,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北京市海淀区清河路135號中關村東升科技園及楓樺園數字經濟產業園A座。

本公司股份已自2025年1月8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是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致力於在中國提供認知障礙數字療法（「數字療法」）集成軟件解決方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為「本集團」。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人民幣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2.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3. 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量。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列者相同。

應用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會計準則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並於2025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會計準則，以編製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會計準則並無對本集團當期及過往期間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資料造成重大影響。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4. 收入及分部資料

(i) 收入分類

	截至2025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2024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提供腦功能資訊管理平台軟件系統(「系統」) 整體軟件解決方案		
院內	51,780	35,282
院外	23,097	10,544
	74,877	45,826
研究項目	344	5,914
醫療人工智能(「AI」)大語言模型解決方案(附註)	24,779	—
其他	51	147
總計	100,051	51,887

附註：於本期間，本集團訂立合約向客戶提供多項可交付成果，包括硬件銷售、自主研發的通用醫療及認知型大規模人工智能模型軟件授權、安裝及部署服務。由於上述每項可交付成果均具有獨立功能且能夠明確區分，故分別入賬列為單獨履約責任。硬件及軟件銷售收入於安裝及部署完成後取得客戶驗收時確認。有關驗收通過簽署文件確認，當中表明硬件及軟件已全面運作並令客戶滿意。本集團亦於保固期內提供售後維護服務，此服務視為保證型保固。本集團管理層評估認為，預期保固造成的財務影響甚微。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4.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i) 收入分類(續)

	截至2025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2024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確認時間		
某一時間點	76,903	41,249
隨時間推移	23,148	10,638
	100,051	51,887
地區市場		
中國內地	100,051	51,887

(ii) 分部資料

就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向執行董事(即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的資料集中於所交付或提供的商品或服務類別。於本期間，由於本集團的所有業務被視為主要提供認知障礙數字療法集成軟件解決方案，故主要經營決策者會整體評估本集團的經營表現，並作出資源分配。因此，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的規定，執行董事認為僅有一個經營分部。就此而言，並未呈列分部資料。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4.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ii) 分部資料(續)

地區資料

本集團的經營主要位於中國內地。本集團非流動資產的資料乃根據資產的地理位置呈列。

	非流動資產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中國內地	42,148	44,499
香港及日本	8,068	4,082
	50,216	48,581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

5. 其他收入

	截至2025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2024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銀行結餘及受限制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6,317	378
租金按金的利息收入	59	54
與研發活動有關的政府補助	556	150
短期應收貸款的利息收入	349	—
總計	7,281	582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6. 其他開支及其他損益淨額

	截至2025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2024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	1,012	—
提前償還長期債券的虧損	(3,263)	—
重新估算長期債券償還的收益	—	2,151
租賃終止及租賃修訂虧損	(876)	(7)
外匯虧損淨額	(1,270)	(9)
其他	(18)	—
總計	(4,415)	2,135

7. 財務成本

	截至2025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2024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長期債券利息開支	10,921	10,353
銀行借款利息	759	365
租賃負債利息	295	186
總計	11,975	10,90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8. 所得稅開支

	截至2025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2024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1,577	—
過往期間撥備不足：		
中國企業所得稅	90	—
總計	1,667	—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獲豁免所得稅。

本集團的香港附屬公司並無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北京智精靈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智精靈」）於2019年12月獲北京市科學技術委員會及相關部門認可為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截至2022年12月止為期三年。北京智精靈的高新技術企業資質進一步續期，延長至2025年12月。北京智精靈於2019年12月至2025年12月享受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根據財政部與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延長高新技術企業和科技型中小企業虧損結轉年限的通知》（財稅201876號），自2018年1月1日起，符合條件的高新技術企業和科技型中小企業，之前5個年度產生的未動用稅項虧損，可在虧損當年起10年內予以動用。北京智精靈自2014年以來產生的未動用稅項虧損將於虧損年度起10年內到期。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9. 期內虧損

	截至2025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2024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期內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 薪金及其他津貼	39,006	33,031
— 退休福利	3,787	3,446
— 以權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計入銷售及分銷開支)	7,138	6,404
— 以權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計入行政開支)	15,731	14,106
— 以權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計入研發開支)	15,990	14,794
員工成本總額	81,652	71,781
上市開支	2,670	8,59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607	8,642
使用權資產折舊	5,495	3,938
無形資產攤銷	549	869
折舊及攤銷總額	12,651	13,449
短期租賃開支	59	65

10. 股息

於本中期期間，本公司並無派付、宣派或建議派付股息。本公司董事已決定不會就本中期期間派付股息。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1.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2025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2024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	(126,365)	(114,328)
	截至2025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股份 (千股) (未經審核)	截至2024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股份 (千股) (經審核)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普通股 (定義見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 年度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 加權平均數	1,170,400	904,122

計算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乃根據附註21所載股份拆細已自2025年1月1日起生效以及向HoldCo發行的普通股不視為已發行普通股及不計入每股基本虧損的假設而釐定。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1. 每股虧損（續）

計算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乃根據附註21所載股份拆細已自2024年1月1日起生效以及A-1輪優先股（定義見附註20）及向HoldCo發行的普通股不視為已發行普通股及不計入每股基本虧損的假設而釐定。

就計算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虧損而言，由於假設歸屬將導致每股虧損減少，因此未將本公司股份獎勵的影響計算在內。

12. 使用權資產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新訂多項租賃協議，租期介乎2至3年。於租賃開始日，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人民幣5,273,000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零）。

於2025年4月，本集團提早終止與出租人的租約。本集團終止確認租金按金人民幣1,060,000元、使用權資產人民幣8,690,000元及租賃負債人民幣8,874,000元，導致虧損人民幣876,000元計入損益。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因租賃空間減少而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人民幣1,408,000元及使用權資產人民幣1,415,000元，並於損益確認差額人民幣7,000元。

13. 無形資產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的無形資產因收購一個數據包而增加人民幣5,189,000元，及因收購一個開發中軟件而增加人民幣4,245,000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因收購一個軟件而增加人民幣267,000元）。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135,921	105,312
減：信貸虧損撥備	(22,055)	(12,371)
	113,866	92,941
預付供應商及服務提供商款項	26,463	19,453
短期應收貸款(附註)	23,717	4,400
租金按金	3,479	4,117
可收回增值稅	2,356	1,541
購買無形資產的預付款項	1,939	101
應收第三方支付平台的款項	1,677	2,879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	757	1,146
其他按金	506	616
給關聯方的墊款	—	2,059
遞延股份發行成本	—	8,206
其他	1,931	791
總計	176,691	138,250
分析為：		
非即期	4,860	4,029
即期	171,831	134,221
總計	176,691	138,25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以下列貨幣計值：		
美元	14,667	—
人民幣	162,024	138,250
	176,691	138,250

附註：該等應收款項為向非關聯方提供的固定年利率介乎零至5.6%且須於一年內償還的短期貸款。人民幣3,000,000元及2,00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14,667,000元)由第三方擔保，餘下款項為無抵押。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續）

在接受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使用內部信貸評分系統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並界定該客戶的信貸限額。本集團向其客戶授予30天至180天的信貸期。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對應收入確認日期呈列貿易應收款項（扣除信貸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0至90天	35,752	33,425
91至180天	22,169	18,545
181至270天	26,240	14,654
271至360天	6,423	10,546
361至720天	22,495	15,771
超過720天	787	—
總計	113,866	92,941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包括賬面總值為人民幣95,288,000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78,845,000元）的債權人款項，該等款項於報告日期已逾期。逾期結餘中，人民幣65,978,000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51,094,000元）已逾期90天或以上且並不視為違約，乃由於客戶主要為具有高信貸評級且通常於到期日後還款但通常悉數結清有關款項的國有醫院或公立大學，且該等款項仍被視為可收回。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09,002	—

本集團投資由一家香港銀行管理的可隨時贖回或到期贖回的金融產品。各產品均並無預先釐定或擔保的回報。該等金融產品均入賬列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6. 受限制銀行存款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受限制銀行存款	100,755	69,495

於2025年6月30日，受限制銀行存款按年利率4.23%計息。14,00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100,220,000元）的受限制銀行存款已質押，以取得附註19所披露的人民幣90,000,000元的銀行借款，該借款將於2026年5月15日到期，年利率為3.23%。

於2024年12月31日，受限制銀行存款按現行市場年利率0.10%計息，從賬戶提款須經紹興濱海新區生物醫藥產業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紹興基金」）同意，其詳情載於附註18。提款同意的限制於2025年1月14日解除。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6,914	3,419
應計薪金及其他津貼	5,046	10,259
應付退款(附註)	1,435	3,242
院外認知培訓硬件押金	10,016	7,043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197	1,265
應計上市開支及股份發行成本	—	25,255
其他應繳稅項	1,709	1,860
研發活動應付款項	1,731	1,353
購買無形資產的應付款項	3,500	—
其他	3,919	2,394
	34,467	56,090

附註：於2020年12月，本集團終止與分銷商的若干系統銷售相關合約及軟件開發服務相關合約。該等結餘指自分銷商及客戶所得預付退款以及合約提早終止的協議補償。

由服務提供商授予的信貸期一般為三十日內。下表為基於於報告期末提供服務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1年內貿易應付款項	6,914	3,41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8. 長期債券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償還賬面值：		
一年內	74,336	74,663
兩年至五年	196,128	—
五年以上	—	271,617
	270,464	346,280
減：流動負債項下須於一年內償還的金額	(74,336)	(74,663)
非流動負債項下所示的金額	196,128	271,617

2021年7月，浙江腦動極光與紹興基金訂立長期債券認購協議及補充協議。認購總金額為人民幣300百萬元。長期債券按每年6%的名義利率計息且將於本集團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五週年到期。直至2025年12月31日且不晚於2025年12月31日，浙江腦動極光每年應支付按單利6%的名義利率計算的利息。本金及自2026年1月1日至到期日的利息將自到期日起七個工作日內結清。2021年8月收到的認購總金額為人民幣300百萬元。於提交上市申請之前且不遲於2025年12月31日，紹興基金可就不超過人民幣100百萬元的長期債券行使其轉換權，且轉換價須經紹興基金及浙江腦動極光進一步協商。通過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長期債券包括不符合權益工具分類的轉換權。主債務部分按攤銷成本計量，轉換權衍生部分則按公平值計量。由於協議內並未議定具體的轉換價，轉換權的公平值被視為零。因此，金融負債按攤銷成本計量，經計及名義利率及其他直接相關發行成本後計算的實際利率為6.2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8. 長期債券（續）

2023年6月，本集團與紹興基金簽署補充協議，據此，轉換權以及若干股東及其緊密家庭成員及朋友的原擔保責任被撤銷。根據上述補充協議，本集團於2023年6月30日開設一個新銀行賬戶並將人民幣300,000,000元存入該賬戶，從該賬戶提款須經紹興基金批准。提款同意的限制於2025年1月14日解除。2025年6月，浙江腦動極光與紹興基金簽署補充協議，據此，所有於2025年12月31日之前提前償還的本金自償還日起停止計息。浙江腦動極光於2025年6月27日向紹興基金償還本金人民幣90,000,000元。

19. 銀行及其他借款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其他借款(附註i)	7,158	7,189
銀行借款(附註ii)	135,944	14,072
	143,102	21,261
銀行及其他借款以下列貨幣計值：		
美元	7,158	7,189
人民幣	135,944	14,072
	143,102	21,261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9. 銀行及其他借款（續）

附註：

- i. 2022年12月，本集團附屬公司BrainAu Medical Technology (Delaware) Co., LLC（「BrainAu (Delaware)」）與本集團股東China Frontier Capital Holding Ltd.訂立融資協議。根據原融資協議，借款金額為1百萬美元且為免息，將於美國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批准認知功能障礙測評軟件及認知功能障礙治療軟件在美利堅合眾國的510(k)註冊後到期。於本期間，借款的付款期限已修訂為不遲於2025年12月支付。
- ii. 於本期間，本集團獲得若干新銀行借款。於2025年6月30日，銀行借款的年利率介乎2.08%至3.40%（2024年12月31日：3.00%至5.00%）。人民幣90,000,000元的銀行借款以附註16所披露的14,00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100,220,000元）的銀行存款作抵押。其餘銀行借款人民幣45,944,000元為無抵押及無擔保。

2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A-1輪優先股	—	285,428

於2023年7月30日，作為重組的一部分，本公司發行95,878股A-1輪優先股（「A-1輪優先股」），其擁有的優先權包括清算優先權、反攤薄權及贖回權，並在初始確認時被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A-1輪優先股已於2025年1月8日上市時自動轉換為95,878,000股普通股，並按其公平值人民幣285,428,000元從金融負債重新分類至權益。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1.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美元
普通股		
每股面值0.0000001美元的普通股	500,000,000,000	50,000
法定		
於2024年1月1日、2024年6月30日及2025年1月1日	499,904,122	49,990
A-1輪優先股重新分類(附註20)	95,878	10
股份拆細(附註i)	499,500,000,000	—
於2025年6月30日	500,000,000,000	5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24年1月1日、2024年6月30日及2025年1月1日	989,288	99
A-1輪優先股重新分類(附註20)	95,878	10
股份拆細(附註i)	1,084,080,834	—
於首次公開發售時發行股份(附註ii)	181,112,000	18
於2025年6月30日	1,266,278,000	127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呈列為	1	1

附註：

- 根據本公司全體股東於2024年12月24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當時已發行及未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1美元之股份已於上市時拆細為1,000股每股面值0.0000001美元之對應類別股份(「股份拆細」)。
- 本公司於2025年1月8日以公開發售方式以發售價每股3.22港元發行181,112,000股每股面值0.0000001美元的普通股，導致股本增加18.1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30元)。人民幣539,168,000元(即已收取代價583,181,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539,168,000元，其中截至2024年12月31日已收到人民幣320,971,000元作為預收基石投資者的款項)超出普通股面值人民幣130元的差額)計入股份溢價。同日，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2.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

於2023年7月30日（「採納日期」），本公司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以確認及獎勵本集團若干合資格僱員的貢獻，並激勵其日後為本公司的持續運營及發展作出貢獻。除非董事會可能決定提前終止，否則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的有效期為10年，自採納日期起生效。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可授予的最高獎勵總數（不包括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規則已失效或已取消的獎勵）應為85,166股由HoldCo為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或將持有的股份。

於2023年7月31日，本公司已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向46名承授人（包括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及本集團其他僱員）授出85,166股獎勵股份（「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於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中，27,129股獎勵股份授予譚錚先生，26,946股獎勵股份授予王曉怡博士，15,163股獎勵股份授予其他三位高級管理層，其餘15,928股獎勵股份授予其他僱員。於本公司股份成功上市（「上市」）的前提下，倘滿足若干業績及服務條件，授出的獎勵股份將按以下方式歸屬：該等獎勵股份的30%將於上市一週年當日歸屬；該等獎勵股份的30%將於上市兩週年當日歸屬；及該等獎勵股份的40%將於上市三週年當日歸屬。於本期間，王曉怡博士辭任本集團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及首席研發官職務，自2025年6月19日起生效。王曉怡博士繼續擔任本集團顧問，已授出的26,946股獎勵股份不予沒收。

下表披露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的變動情況：

類別	於2025年 1月1日 發行在外	期內授出	期內沒收	於2025年 6月30日 發行在外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	83,971	—	—	83,971

類別	於2024年 1月1日 發行在外	期內授出	期內沒收	於2024年 6月30日 發行在外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	85,166	—	—	85,16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2.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續）

每股獎勵股份的公平值為人民幣3,222.98元，其根據授出日期本公司普通股的價格釐定。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確認股份獎勵開支人民幣38,859,000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5,304,000元）。

23.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

就財務報告目的而言，本集團的部分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量。於估計公平值時，本集團管理層盡可能使用可觀察市場數據。倘第一級輸入數據不可用，本集團管理層就公平值計量釐定合適的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並與合資格估值師緊密合作，以就該模式建立適當的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

除下文列示的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外，概無任何金融工具按持續基準以公平值計量。

	於以下日期的公平值		公平值層級	估值技術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09,002	—	第二級	銀行所報 贖回價值
金融負債				
A-1輪優先股	—	285,428	第二級	市場法，基於 近期交易價 (附註)

附註：在估計公平值時，董事採用的估值技術是盡量使用可觀察的數據，並盡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的輸入數據。A-1系列優先股於2024年12月31日的公平值乃參考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2月30日的招股章程中的發售價釐定。

董事認為，除長期債券外，綜合財務報表中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各報告期末彼等各自的公平值相若，而其中公平值預期低於賬面值。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4. 關聯方結餘及交易

a. 姓名及關係

姓名	關係
譚錚先生	本公司執行董事

b. 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有以下關聯方交易及關聯方結餘：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向關聯方提供墊款		
非貿易性質		
譚錚先生	—	2,059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最高未償還金額為人民幣2,059,000元。向關聯方提供的墊款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c. 主要管理層人員的薪酬

報告期內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如下：

	截至2025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2024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短期僱員福利	7,378	2,123
退休福利	156	160
以權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32,470	30,503
	40,004	32,78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5. 資本承擔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就收購設備、機器及租賃資產改良 已訂約但尚未撥備的資本開支	506	860

前瞻性陳述

本報告所有不屬歷史事實或與當前事實或當前條件無關的陳述均為前瞻性陳述。該等前瞻性陳述表達本集團目前對自本報告日期起未來事件的看法、預測、信念和預期。該等前瞻性陳述乃基於本集團無法控制的多個假設及因素而作出。因此，該等陳述受重大風險及不確定性的影響，實際事件或結果可能與該等前瞻性陳述有重大差異，本報告所討論的前瞻性事件未必會發生。該等風險及不確定性包括但不限於我們最近的年度報告和中期報告所載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項下的詳細內容，以及在我們公司網站66nao.cn上刊登的其他公告和報告。對於本報告中的任何預測、目標、估計或期望的實現或合理性，我們不作任何聲明或保證，亦不應加以依賴。

釋義

「AI」	指	人工智能
「ADHD」	指	注意缺陷多動障礙
「ADHD軟件」	指	注意缺陷多動障礙評估與治療軟件
「組織章程細則」或「細則」	指	本公司於2024年12月24日經特別決議案採納的第三份經修訂及重列的組織章程細則，於上市日期後生效，經不時修訂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審計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計委員會
「獎勵」	指	董事會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獎勵獎勵股份
「獎勵股份」	指	本公司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獎勵的股份
「BCAT」	指	基本認知能力測驗軟件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浙江腦動極光」	指	浙江腦動極光醫療科技有限公司，一間於2012年9月21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由外商獨資企業直接全資擁有，為我們的主要附屬公司之一
「英屬維爾京群島附屬公司」	指	BrainAurora Limited，一間於2023年4月28日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商業有限公司，由本公司直接全資擁有
「CCBT」	指	計算機化認知行為療法
「CDDCI」	指	兒童發育缺陷導致的認知障礙
「CE標誌」	指	出現在產品上的標誌，表明在歐洲經濟區銷售的產品已通過評估，符合較高的安全、健康和環保要求
「首席執行官」	指	本公司首席執行官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釋義

「中國」或「中國內地」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但僅就本中期報告及提述地理區域而言，且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中期報告內對「中國」的提述不適用於香港、澳門及台灣
「第二類醫療器械」	指	對患者及／或用戶具有中度至高度風險的器械
「緊密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公司法」或「開曼公司法」	指	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經修訂）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公司」	指	脑动极光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一間於2023年4月25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合規顧問」	指	我們的合規顧問浦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關連交易」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指譚先生、王博士、連同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即ZTan Limited、Wispirits Limited、Wiseforward Limited及Neurobright Limited
「核心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核心產品」	指	具有上市規則第18A章賦予的涵義；就本中期報告而言，我們的核心產品指系統
「DD」	指	發展性閱讀障礙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包括所有執行、非執行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釋義

「DNN」	指	深度神經網絡
「王博士」	指	王曉怡博士，控股股東
「DSS」	指	閱讀障礙輔助篩查評估軟件
「數字療法」	指	數字療法
「ESG」	指	環境、社會及管治，一套公司績效評估標準，用於評估公司管治機制是否健全以及有效管理其環境及社會影響的能力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我們所有附屬公司，或倘文義另有所指，就本公司成為其現時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前的期間而言，則指該等附屬公司或其前身（視情況而定）營運的企業
「港元」	指	香港的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聯交所」或「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附屬公司」	指	BrainAurora (HK) Medical Technology Limited，一間於2023年5月11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英屬維爾京群島附屬公司直接全資擁有
「湖南省藥監局」	指	湖南省藥品監督管理局
「ISO 13485」	指	一套質量管理體系的要求，其中組織需要證明其具備提供始終滿足客戶和接受適用監管要求的醫療器械和相關服務的能力
「KOL」	指	關鍵意見領袖
「上市日期」	指	2025年1月8日，即股份首次開始在主板進行買賣的日期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上市」	指	股份於主板上市

釋義

「六慧生物科技」	指	天津六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前稱上海六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一間於2016年4月29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王博士全資擁有
「主板」	指	聯交所營運的證券市場（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聯交所GEM並與其並行運作
「ML」	指	機器學習
「MMSE」	指	簡易智力狀態檢查量表
「MoCA」	指	蒙特利爾認知評估量表
「譚先生」	指	譚錚先生，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兼首席戰略官及控股股東
「南昌福藥」	指	南昌福藥生物技術有限公司，一間於2021年11月29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NCI」	指	神經退行性疾病導致的認知障礙
「國家衛健委」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衛生健康委員會
「國家藥監局」	指	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及其前身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2013年至2018年）及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2003年至2013年）
「提名委員會」	指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PCI」	指	精神疾病導致的認知障礙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3年7月30日採納的股份獎勵計劃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2月30日的招股章程
「薪酬委員會」	指	董事會薪酬委員會

釋義

「報告期」	指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人民幣」	指	中國的法定貨幣
「SAS」	指	認知能力輔助篩查評估軟件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拆細」	指	將本公司已發行及未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1美元之股份拆細為1,000股每股面值0.0000001美元之對應類別股份
「股份」或「普通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1美元（股份拆細前）或每股面值0.0000001美元（股份拆細完成後）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樞慧有限合夥」	指	天津樞慧信息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前稱為上海樞慧商務信息諮詢中心（有限合夥）），一間於2016年5月17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由王博士最終控制
「附屬公司」	指	具有公司條例第15條賦予的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系統」	指	腦功能信息管理平台軟件系統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屬地及受其司法管轄的所有地區
「熊去氧膽酸」	指	熊去氧膽酸，一種獲FDA批准作為原發性膽汁性膽管炎一線治療的次級膽汁酸，廣泛用作治療原發性硬化性膽管炎的超適應症用藥
「正常值上限」	指	正常值上限，即目標人群的第95個百分位數
「美元」	指	美元，美國的法定貨幣
「VDCI」	指	血管疾病導致的認知障礙
「我們」	指	本公司或本集團（按文義所指）

釋義

「外商獨資企業」	指	浙江智靈睿動醫療科技有限公司，一間於2023年6月16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由香港附屬公司直接全資擁有
「宣武醫院」	指	首都醫科大學宣武醫院
「智盼有限合夥」	指	南京智盼信息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前稱為上海智盼商務信息諮詢中心（有限合夥）及天津智盼信息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間於2016年5月17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由王博士最終控制
「%」	指	百分比